

## 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785号），并经北京证券交易所同意，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9月1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聘请了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塔证券”）担任公司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红塔证券对发行人的持续督导期限原定为2025年12月31日止。

公司于2023年3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相关议案。根据本次发行的需要，公司聘请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证券”）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相关规定，公司因再次申请发行证券另行聘请保荐机构，应当终止与原保荐机构的保荐协议，由另行聘请的保荐机构完成原保荐机构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因此，红塔证券尚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将由西南证券

证券代码：831152

证券简称：昆工科技

公告编号：2023-037

承接，红塔证券不再履行相应的持续督导责任。西南证券已委派保荐代表人孔辉焕先生、刘东先生（简历附后）共同负责公司的保荐及持续督导工作。公司对红塔证券及其项目团队在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及持续督导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昆明理工恒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3月27日

**附件：孔辉焕先生简历**

孔辉焕，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事业部执行总裁，保荐代表人，从事投行业务以来先后参与了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非公开发行、北京诚益通控制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 IPO、北京城乡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华邦生命健康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三板挂牌、北京诚益通控制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北京颖泰嘉和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精选层、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山东凯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 IPO、恒力集团可交换公司债券、威海克莱特菲尔风机股份有限公司北交所上市等项目。

**附件：刘东先生简历**

刘东，男，保荐代表人、注册会计师、法律职业资格，西南证券投资银行事业部创新业务一部高级经理。2012年11月至2015年4月就职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央企事业总部。2015年7月进入太平洋证券，2021年2月加入西南证券，从事投资银行业务以来先后参加了嘉麟杰（002486）2017年重大资产重组、久日新材（688199）科创板IPO、恒力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海宏液压（873695）新三板挂牌并同时定向发行及IPO辅导备案等项目，具有丰富的投资银行从业经验。